附件3

**学院毕业实习学生安全责任承诺书**

学生安全工作责任重于泰山，为确保在我院学生毕业实习期间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确保完成教育教学任务，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责任承诺书。

第一条学生承诺已经认真学习《经济管理学院学生校外实习安全教育知识》。

第二条学生承诺离校期间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物，现金和个人物品谨慎使用和保管。不得携带国家明文规定的违禁物品。违反以上要求造成钱物损失，经国家有关管理部门查无结果的，由学生自己负责。

第三条学生承诺严禁在校外实习期间到江河、池塘和水库等处游泳，凡违反此规定，一旦发现或者有人举报属实则进行纪律处分，情节严重者将给予开除学籍处理（对知情不报者，予以警告处分），违此而造成的损失由学生本人及家长承担。

第四条学生承诺在校外实习期间，要严格遵守学院和实习单位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服从实习单位领导和实习指导老师的管理和安排。确因事需离开实习场所和实习单位，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否则按旷课论处。因不遵守学院和实习单位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学生及家长承担，并按学院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第五条学生承诺在校外学习期间，不得进入违法的营业性娱乐场所，不得从事违法的商业性质活动，由此引起的纠纷或造成的损失引学生本人承担。

第六条学生承诺离校期间遵守交通规则，因各种原因发生的交通安全事故，由交通管理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因违反交通规则所造成的损失由学生自负。

第七条学生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公德和学院专业、班级制定的纪律条例及相关规章制度，凡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纪律条例及相关规章制度而造成的损失由学生自己承担，并按学院规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第八条学生承诺在校外实习期间，凡需离开实习场所和实习单位，都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非实习时间、请假或不假离开实习场所和实习单位后所发生的安全事故由学生自己承担。

第九条学生承诺在校外实习期间应当自觉遵守公民道德规范，自觉遵守实习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在实习期间不得有酗酒、打架斗殴、赌博、吸毒，传播、复制、贩卖非法书刊和音像制品等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行为；不得参与非法传销和进行邪教、封建迷信活动；不得从事或者参与有损学校形象、有损社会公德的活动。

第十条学生承诺使用计算机网络，应当遵守国家和学校关于网络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得登录非法网站、传播有害信息。

第十一条学生承诺到达校外实习单位后立即与系指定的实习指导教师或辅导员取得联系以及按照规定的实践实习进程安排计划，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导师布置的任务。并且，自觉参加实习单位考核，并按学校通知的时间返校。

第十二条本安全承诺书一式两份，由学生本人签字，一份留存学院，一份由学生保存。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毕业实习学生家庭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家庭详细住址： 实习地点：

校外实习学生联系电话：                        E-mail: